

证券代码：688230

证券简称：芯导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2

## 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欧新华先生、袁琼女士、陈敏先生、温礼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肖明先生、朱锐先生、王东海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王东海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获得相关独立董事培训证明材料。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其中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公司换届选举相关议案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8年12月31日止。

#### 二、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

的任职资格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本次换届完成前，仍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9日

附件：

### 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欧新华先生，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5年7月至2008年6月，任上海光宇睿芯微电子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项目经理；2008年7月至2009年9月，任苏州晶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9年11月起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职务：上海莘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下称“莘导企管”）执行董事、上海萃慧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下称“萃慧企管”）执行事务合伙人、苏州摩尔半导体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

欧新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5,280,000股，通过莘导企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4,982,000股、通过萃慧企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202,795股。欧新华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系公司控股股东莘导企管的唯一股东和执行董事、系萃慧企管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萃慧企管27.75%的财产份额，莘导企管、萃慧企管系实际控制人欧新华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欧新华先生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欧新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袁琼女士，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大学电机设计及控制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年3月至2005年3月，任台达电力电子研发中心研发工程师；2005年3月至2007年7月，任上海博大电子有限公司FAE兼产品经理；2007年7月至2011年4月，任上海优思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1年4月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袁琼女士通过萃慧企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87,600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陈敏先生，197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 年 7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上海光宇睿芯微电子有限公司研发经理。2012 年 4 月起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产品研发一部总监。

陈敏先生通过萃慧企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87,600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4、温礼诚先生，198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中科技大学软件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98 年 9 月至 2002 年 6 月，就读于武汉理工大学信息工程学院电子信息工程专业；2002 年 7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深圳富士康科技集团工程标准部测试工程师；2005 年 9 月至 2007 年 6 月，就读于华中科技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系软件工程专业；2007 年 6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上海英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IC 设计工程师、应用工程部经理；2011 年 3 月至 2011 年 11 月，任研诺逻辑集成电路设计(上海)有限公司应用工程师；2011 年 11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上海英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应用工程部经理；2019 年 6 月起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产品应用经理。

温礼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肖明先生，198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专业，博士学历。2018年12月至2020年7月，任弗吉尼亚理工大学博士后；2020年8月至2023年8月，任弗吉尼亚理工大学研究科学家；2024年3月至今，任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教授。

肖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服务的人员，符合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朱锐先生，198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社会科学院民商法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上海财经大学民商法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在读。2007年7月至2011年11月，任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2011年11月至今，任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管理合伙人。

朱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服务的人员，符合独立性要求；

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王东海先生，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年10月至2012年4月，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经理；2012年4月至2015年10月，任上海诺玛液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11月至2017年11月，任上海中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12月至2023年6月，任上海景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3年7月至今，任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

王东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服务的人员，符合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